

中共茂名市人民医院委员会

茂人医党〔2021〕90号

关于印发《2021年茂名市人民医院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科室：

现将《2021年茂名市人民医院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茂名市人民医院委员会
2021年6月27日



2021年茂名市人民医院纪律教育学习月 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根据市委、市纪委的工作部署和有关要求，现就2021年我院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活动主题和总体安排

以“学党史悟思想，守纪律铸忠诚”为主题，以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面向全体党员干部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增强信心、鼓舞斗志，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意识，锤炼忠诚干净担当政治品格，以新担当新作为奋力不断推动医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向纵深发展，为助力高水平医院建设，构建区域急危重症救治中心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纪律保证。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安排在8月下旬到9月期间进行，

集中教育学习时间不少于3天，主要分为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阶段（8月下旬）：召开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动员大会，部署各项工作，营造学习氛围。

（二）实践阶段（9月上、中旬）：各党支部、各科室开展各类学习和实践活动，从思想上加深认识，从行动上加强落实，将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三）总结阶段（9月下旬）：收集汇总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有关资料，形成汇报材料，9月30日前上报市纪委监委。

二、教育学习主要内容

（一）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历史的重要论述。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感悟思想伟力，从党史中汲取正反两方面历史经验，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克服政治意识不强、政治敏锐性不高，对“国之大者”不关心，对政治要求、政治规矩、政治纪律不上心，对各种问题的政治危害性不走心，对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大政方针不用心等问题。严格执行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巩固深化肃清李嘉、万庆良恶劣影响成果，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

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做政治信念坚定、遵规守纪的明白人。

（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的一百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的宝贵经验，用好《习近平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论述摘编（2021版）》，深刻认识各类腐败问题的政治本质和政治危害，深刻认识党要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永葆生机活力，必须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始终保持“赶考”的清醒，保持对“腐败”、“围猎”的警觉，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坚决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自觉抵制腐败、杜绝腐败、远离腐败。

（三）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党的一百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加强作风建设的历史经验，深刻认识作风建设的核心是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坚持破立并重、纠树并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开展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保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本色，抵制奢靡享乐、铺张浪费行为，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自觉做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的传承人、新风正气的践行者。

领导干部要带头廉洁修身治家，严格管好家属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严格家风家教，严防“裙带腐败”“衙内腐败”。

（四）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认真学习党的一百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加强纪律建设的历史经验，深刻认识纪律建设的核心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先进纯洁，认真组织学习党章、纪律处分条例、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等党内法规制度，学习宪法、监察法、民法典、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压紧压实“一把手”的主体责任，督促推动领导干部在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依规依纪依法履职用权上树标杆、作表率，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纪法意识，严守纪法底线，自觉筑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思想防线。

三、工作部署

（一）召开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动员会。组织召开全院党员干部纪律教育学习月动员会，深入部署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各项工作，通报中央、省、市纪委监委发布的反面典型案例，对本院林焕泽、陈远俊以及地区的违纪违法案例进行剖析通报，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营造学法守纪的浓厚氛围，努力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二）开展纪律教育“七个一”工作。医院党委召开一次纪律教育学习月专题民主生活会，分管领导到所在党支部上一堂纪律教育专题党课，党支部书记给支部党员上一堂纪律教育专题党课、看警示片、开展一次纪律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科室负责人通过科务会形式上一堂纪律教育课，各科室、各支部组织集中观看一场警示教育短片，全体职工写一篇警示教育观后感。

（三）开一场纪律教育专题讲座。邀请监督执纪领导专家到我院上一堂纪律教育专题讲座，主要介绍职务犯罪的风险点，指导学习有关党纪法规，使广大党员干部不断牢固遵纪守法观念，自觉做到“不越红线、不触底线、不碰高压线”。

（四）组织党员干部到红色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通过组织各党支部党员干部到市内的红色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通过现场教育等多种形式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切实筑牢廉洁思想防线。

（五）签署一份廉洁承诺书。组织对全院中层以上领导干部以及涉及“人财物”岗位上的所有人员及其配偶签署廉洁承诺书，领导干部要带头廉洁修身治家，严格家风家教，严防“裙带腐败”“衙内腐败”。

（六）落实巡察整改工作。各党支部结合我院巡察整改中发现问题，严肃撰写自查自纠剖析材料，建立问题清单

和整改台账，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认领问题清单，按时按质完成巡察整改工作。

（七）开展一场廉洁座谈会，构建“亲”“清”关系。医院纪委组织开展一场廉洁从业座谈会，邀请药品、耗材、设备、生产物资等有关商家代表与会座谈，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分管领导对重要部门和关键人员开展廉洁谈话。

（八）结合我院疫情防控、高水平医院建设、三甲复审等工作要求，分管领导对重要部门和关键人员开展提醒谈话，强调任务紧迫性、工作完成度和完成质量。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精心部署实施。院党委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纪委落实监督责任，要把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抓手，周密部署安排，加强督促推动，层层压实责任。领导班子要带头学、带头干，带头遵守和宣传党纪法规，充分发挥好表率作用。院党委办、纪检监察室要统筹疫情防控和纪律教育学习活动，因地制宜科学合理安排，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各党支部、各科室要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各负其责，形成整体合力。

（二）坚持学深悟透，主动担当作为。各党支部要通过

“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利用好省纪委监委编印的《勤廉风范》《廉润南粤》《红色家规》等教育读本及、警示教育片，以及省纪委监委制作的“勤廉风范”数字展馆、各类本土红色资源，综合运用课堂讲授、专题讲座、网络视频、参观体验等教育方式，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参加教育学习的积极性。要结合“学党史，为群众办实事”的要求，把联系群众、转变作风、解决实际问题作为纪律学习教育月活动的出发点和终极目标，坚决纠正不正之风，解决损害群众利益和单位集体利益的问题，特别是要坚决遏制收受“红包”、回扣的行为，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六条禁令”和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增强廉洁自律意识，切实把纪律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工作动力和实绩实效。各科室可参照执行。

（三）加强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党委办、宣传办以及各党支部要做好有关宣传工作，调动各方积极性，使广大党员干部认识到纪律教育学习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明确具体做法和要求，自觉投身活动当中。加强舆论宣传，积极通报活动情况，对好的做法经验，及时归纳汇总，在医院官网、微信公众号、“茂名廉政网”等平台大力推广，营造良好的活动氛围。

附件：2021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学习计划

附件：

2021 年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学习计划

时间	学习内容（参考）
8 月 下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2.《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3.《习近平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论述摘编（2021 版）》4.警示教育片《政商之鉴——魏宏广案警示录》
9 月 月上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中国共产党章程》2.《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3.《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4.《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5.《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6.警示教育片《特权之蚀——苏泽群案警示录》
9 月 月中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3.《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4.《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5.《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6. 警示教育片《选择性执法酿苦果》
9 月 月下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2.《2021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3.《全国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行动计划（2021-2024 年）》4.《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开通报六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注：理论学习材料已发布在 OA 首页纪检监察室板块，请各支部、各科室自行下载学习；警示教育影片请派人携带储存设备到纪检监察室拷贝，并注意保密，不得外传。

(此页无正文)

抄送：市卫健局党组。

中共茂名市人民医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8月27日印发

校对：党委办 曹健 (共印 15 份)